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Jiyi Househo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集一家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5)

- (1)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 (2)授出清洗豁免；及
- (3)供股

茲提述集一家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寄發予股東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供股、包銷協議、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舉行，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詳情如下：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該通告第1項普通決議案內所載之清洗豁免。	136,769,000 (100%)	–	136,769,000
2.	批准該通告第2項普通決議案內所載之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36,769,000 (100%)	–	136,769,000
3.	批准該通告第3項普通決議案內所載之包銷協議（包括但不限於訂立有關包銷協議之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36,769,000 (100%)	–	136,769,000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有432,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根據該通函，一致行動集團（擁有194,916,0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45.12%）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供股、包銷協議、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237,08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88%）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

##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假設供股完成時或之前並無配發及發行任何股份（供股股份除外），供股對本公司股權架構造成之變動如下：

	供股完成時之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		假設合資格股東承購所有供股股份		假設合資格股東未承購供股股份以及包銷商須包銷包銷股份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b>一致行動集團</b>						
欣領 (附註1)	189,054,000	43.76	264,675,600	43.76	361,854,000	59.83
傑思環球 (附註2)	5,562,000	1.29	7,786,800	1.29	5,562,000	0.92
鄧海鳴女士	300,000	0.07	420,000	0.07	300,000	0.05
小計	194,916,000	45.12	272,882,400	45.12	367,716,000	60.80
<b>主要股東</b>						
溢鉅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3)	40,188,000	9.30	56,263,200	9.30	40,188,000	6.64
林坤銘先生 (附註4)	35,827,000	8.29	50,157,800	8.29	35,827,000	5.93
公眾股東	161,069,000	37.29	225,496,600	37.29	161,069,000	26.63
<b>總計</b>	<b>432,000,000</b>	<b>100</b>	<b>604,800,000</b>	<b>100</b>	<b>604,800,000</b>	<b>100</b>

附註：

1. 欣領由侯薇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
2. 傑思環球由侯薇女士的兄長侯波先生（非執行董事）全資擁有。傑思環球為一致行動集團之成員公司。
3. 於本公告日期，溢鉅控股有限公司為40,188,000股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而劉水先生為溢鉅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水先生因而被視為將於溢鉅控股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40,1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劉水先生為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並結識侯薇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劉水先生為深圳市鐵漢生態環境股份有限公司（「鐵漢」）之董事之一，該公司為一間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上市公司（股票代號：300197）。鐵漢主要從事生態環境建築工程，並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將部分工程工作分包予本集團。除以上所披露之業務關係外，劉水先生（及其一致行動集團）與侯薇女士（及其一致行動集團）之間概無其他關係。溢鉅控股有限公司及／或劉水先生概無參與供股、包銷協議及／或清洗豁免的協商。
4. 林坤銘先生（「林先生」）被視為於合共35,8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當中9,261,000股股份及26,566,000股股份分別由Corporate Image Limited及Lucky Union Int'l Co., Ltd.持有。另一方面，林玲玉女士（林先生的配偶，「林女士」）被視為於合共35,8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當中26,566,000股股份由Lucky Union Int'l Co., Ltd.持有以及林先生於其中9,26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林先生實益擁有Corporate Imag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彼被視為於Corporate Image Limited持有之9,26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其配偶林女士亦被視為於該等9,26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林先生、林女士、林欣慧小姐及林佳慧小姐（林先生及林女士之女兒）分別擁有Lucky Union Int'l Co., Ltd.的30%、50%、10%及10%之已發行股本。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及林女士均被視為於Lucky Union Int'l Co., Ltd.持有之26,56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林先生為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並結識侯薇女士，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林先生與侯薇女士（及／或欣領）之間概無其他關係。林先生及／或林女士概無參與供股、包銷協議及／或清洗豁免的協商。

## 授出清洗豁免

執行人員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授出清洗豁免，以豁免欣領因其根據包銷協議認購供股股份，而須就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之責任，惟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由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批准發行新證券；及(ii)除非獲得執行人員事先同意，否則於發出建議發行新證券公告至完成發行期間內，欣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不得收購或出售其投票權。

於本公告日期，條件(i)已達成及預期條件(ii)將於發行供股股份完成時達成。因此，欣領將無須因在供股中包銷並非由彼等已擁有、控制或同意將予收購之全部股份而須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欣領須承購不少於**113,346,000**股供股股份，則欣領之股權將超過**50%**。在此情況下，欣領可進一步增加其於本公司之股權，而並不會產生收購守則規則**26**項下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之任何進一步責任。

## 供股

股份按連權基準買賣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而按除權基準買賣的開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二）。釐定供股配額之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預期供股文件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寄發。

供股須待（其中包括）該通函「董事會函件」內「供股及包銷協議之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供股不一定會進行。凡有意於供股條件達成日期前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及其他人士，將須承擔供股不一定成為無條件或不一定會進行的風險。股東及擬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其他人士以及潛在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集一家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侯薇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侯薇女士及劉賢秀先生為執行董事；侯波先生及林安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葉義輝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侯聯昌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責，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